

# 《马克思主义无神论研究》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马克思主义无神论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516122327

10位ISBN编号：7516122327

出版社：习五一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3-03出版)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马克思主义无神论研究》

## 书籍目录

特约文稿 共产党员不能信仰宗教 关于认真落实“国家实行教育与宗教相分离”立法的呼吁——在“两科座谈”上的发言提要 科学无神论理论研究 科学无神论和它的社会责任 无神论是人类社会文明和思考的结晶 坚持马克思主义与坚持科学无神论 社会主义者是实践的无神论者 应当重视马克思对宗教目的论的批判——评J.B.福斯特对马克思“博士论文”的研究 马克思主义和宗教 试论青年马克思从有神论到无神论的思想转变 马克思主义无神论的中国化历程 科学无神论与建国六十年（提纲）——在中国无神论学会2009年学术年会上的发言 科学无神论宣传教育工作 试论无神论研究宣传教育与宗教信仰自由的统一 当前科学无神论面临的难题和专家建议 谈谈高校进行科学无神论教育的原则及其应用——兼谈新疆高校大学生宗教观的特点 关于加强无神论研究、宣传、教育的思考和建议 关于无神论教育与宗教信仰关系的几点思考 关于改革开放以来无神论宣传教育的回顾与前瞻 前苏联无神论研究、宣传教育的历史功过 科学无神论与宗教研究 试看《1998年国际宗教自由法案》中的“宗教自由” 简评美国的“信仰外交”与我国文化安全 也谈“宗教市场论”及其在中国大陆“宗教文化”中的卖点 宗教向高校渗透的隐性形式：文化宣教 文化传教：“抓住中国的脑袋和脊背” 宗教市场，对谁开放？关于“宗教与文化关系”问题的思考 俄罗斯神秘主义流行现状研究 中国当代宗教生态景观·基督教·无神论 自然科学与无神论 智慧设计理论：创世论的最近版本 从爱因斯坦私下的直白到霍金的公开否定——解读霍金的“上帝观” 霍金《大设计》和宗教 智能设计论与进化论及其他“设计”出自谁之手？——霍金《大设计》读后感 当代西方无神论思潮 当代世界宗教的发展趋势是日益强劲吗？——从新无神论者的视角提出的质疑 美国新无神论晚近勃兴初探 英国BBC有关“无神论”的访谈 中国无神论思想史研究 无神论是中国传统文化精华的表征——对中国无神论的再认识 论荀子天人之辨中的无神论思想 破坏性膜拜团体（邪教）研究 反邪教是文明之举，思想界需要担当责任——纪念中国反邪教协会成立十周年 恐怖主义与邪教的异同 科学无神论教育是防范抵御邪教的精神法宝

# 《马克思主义无神论研究》

## 章节摘录

版权页：它的“封闭性”，在于严格控制教徒，从思想洗脑到组织处罚，无所不用其极。“无神论”是最大的罪名，“异端”也逃脱不了死刑，而科学之被奴婢化，也是常识了。当然，现在要动用关乎性命的宗教审判在西方是难以公开存在了，但不等于其他一神教不在继续沿用。仅就教义上的恐吓和诱惑所具有的“敬畏”力，在当今开放的世界也不少见，其恐怖的程度能使人人自危。有学者美其名曰为民族或国家的“内聚力”，当作今天的中国文化也应当模仿的美德，真不知是何种思维。《新约》有了一些变化，特别为“新教”所推崇。譬如《旧约》强调复仇：“以眼还眼，以牙还牙”是它的名句；《新约》则反其道而行之：“有人打你的右脸，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旧约》说：“当爱你的邻舍，恨你的仇敌”，《新约》说：“要爱你们的仇敌”——于是“宽容”和“爱”就成了新教传播“福音”最响亮也最赢取人心的口号。其中“爱人如己”还与儒家的“己所不欲，勿施于人”一起被视作道德的黄金律。这除了实践的检验——“听其言观其行”之外，不妨也看看原文原义的实际内容是什么。《马太福音》是《新约》的第一卷，我们就以此卷为例：“耶稣对他说，你要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上帝，这是诫命中的第一，且是最大的。其次也相仿，就是爱人如己。这两条诫命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总纲。”这“第一”的，也是作为前提的，乃是爱上帝；你的这种爱不应该自私，仅限于利己，而应该同时施之于人，与他人同享，所以你爱上帝，也应该让他人爱上帝；你不爱下地狱，而爱上天堂永生，也应该让他人懂得这类教义，信仰这种宗教。如此之类，“爱人如己”就等同于传教，成为传教的一种情感付出。同样道理，也可以理解“爱你的仇敌”的真实意义，以及为什么说这是基督教“一切道理的总纲”。现在有首歌曲——“让世界充满爱”，这是我们普通人的一种愿望，与基督教“普世的爱”有原则差别。这不是我的武断，也有经文为证——耶稣说：我来，并不是叫地上太平，乃是叫地上动刀兵。因为我来，是叫人与父亲生疏，女儿与母亲生疏，媳妇与婆婆生疏。人的仇敌就是自己家里的人。爱父母过于爱我的，不配做我的门徒；爱女儿过于爱我的，不配做我的门徒。不背着他的十字架跟从我的，也不配做我的门徒。得着生命的，将要丧失生命；为我丧失生命的，将要得着生命”。凡为我的名撇下房屋或是兄弟、姐妹、父亲、母亲（妻子）、儿女田地的，必将得着百倍，并且承受永生。

# 《马克思主义无神论研究》

## 编辑推荐

《马克思主义无神论研究(第1辑)(2011)》由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

# 《马克思主义无神论研究》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